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15-024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5月19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在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五楼会议室,会议由董事长林聪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5年5月15日书面送达全体董事、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王茁先生通过通讯(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修改为:

公司正式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合法薪酬、股东借款及其他合法合规方式等。

公司董事林聪颖、陈金盾、陈加芽、陈加贫、张景淳、林沧捷作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3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进行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章程》进行修改,拟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会建议取消原定于2015年5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5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14:00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在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五楼会议室。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15-025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5月19日在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志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5年5月15日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关于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因公司监事李志坚、张晓薇、陈爱华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回避表决,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15-026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中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安排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冲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修改的议案。修改后的员工持股计划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员工持股计划原规定:

公司正式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薪酬、自筹资金等。其中员工自有资金为10,862万元,上市公司为员工(不含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他们的关联人)提供不高于其自有资金4倍的借款。上市公司的出借款项来源于上市公司自有资金。员工借款的利率以上市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借款合同的约定为准。公司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债权本金及利息的实现提供担保。

拟修改为:

公司正式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合法薪酬、股东借款及其他合法合规方式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修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本次修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及其摘要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15-027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进行审议。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其中下划线字体部分为从旧条款中删除或修改的内容,楷体加粗字体部分为修订后的新条款中增加或修改的内容):

旧条款	修订后的新条款
第三章　股份	第三章　股份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78,462,30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外资股外资股337,500,000股,九牧王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337,500,000股,占总股本的58.3443%。内资股240,962,300股,占总股本的41.6557%,其中:泉州市顺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0,150,000股,占总股本的5.2121%;泉州市睿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0,150,000股,占总股本的5.2121%;泉州市铂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0,150,000股,占总股本的5.2121%;智立方(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2,050,000股,占总股本的3.8118%;社会公众股东持股128,462,300股,占总股本的22.2075%。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74,637,15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外资股337,500,000股,九牧王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337,500,000股,占总股本的58.7327%。内资股237,137,150股,占总股本的41.9329%,其中:泉州市顺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0,150,000股,占总股本的5.2468%;泉州市睿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0,150,000股,占总股本的5.2468%;泉州市铂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0,150,000股,占总股本的5.2468%;智立方(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2,050,000股,占总股本的3.8372%;社会公众股东持股124,637,150股,占总股本的21.6897%。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2015-027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2015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15年5月26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66	九牧王	2015/5/20

二、取消原因

鉴于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章程》进行修改,拟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需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会建议取消原定于2015年5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提议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将于2015年6月5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15-030)。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九牧王　证券简称:601566　公告编号:临2015-028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19日,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应到会职工代表114人,实际到会职工代表114人,符合职工代表大会决策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并投票表决,会议就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征求了员工对修改员工持股计划的意见。

二、与会代表认为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归属感、责任感,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劳动者和所有者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有利于挖掘公司内部增长的原动力,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

同意公司董事会修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2015-030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5日

至2015年6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及其摘要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项及第3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9日、2015年5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应公告。《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九牧王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泉州市顺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泉州市睿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泉州市铂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智立方(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66	九牧王	2015/5/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凡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出具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具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6月1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28楼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28楼

邮政编码:361008

联系人:吴徽荣　李健

联系电话:0592-2955789

传真:0592-2955997

(二)出席会议代表交通费、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6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及其摘要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5-055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5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拟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8日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并分别自2014年11月7日、2014年12月8日、2015年1月8日、2015年3月9日起继续停牌。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尚未最后形成,本公司股票需继续停牌,公司定于2015年5月25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届时本公司将针对正在开展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5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李健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牛占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规定的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本公司进行沟通和交流。

2、为提高会议效率,敬请有意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投资者在2015年5月22日(上午8:30-11:00,下午14:30-16:30)通过后附的联系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牛占奎、姚虎

2、联系电话:0553-5840085

3、传　真:0553-5840085

4、电子邮箱:niu_zhan_kui@163.com　whzqdb2010@163.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说明会结束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全面如实地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召开情况。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4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集团")的通知,东南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和再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权解除质押的情况

东南集团于2015年4月14日将质押给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股份51,6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原质押情况详见2014年4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2)。

二、股权再质押的情况

因经营资金需要,东南集团于2015年5月1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5,09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9%)再次质押给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15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5年5月18日,质押期限自2015年5月18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东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7,6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07%;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185,81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82%,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5.37%。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5-032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 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5年5月19日收到公司股东肖敏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肖敏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29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1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7月18日。

2015年5月19日,根据合同约定,肖敏先生追加质押3,13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19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7月18日。

截至本公告日,肖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2,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03%。本次质押股份数累计10,42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2.64%,占公司总股本的3.54%。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5-031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六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每份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该理财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兴业银行开放式非保本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金雪球2014年第3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60D)0300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产品主要内容

1. 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2014年第3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60D)03002。

2. 认购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

3. 产品收益率:年化5.8%。

4. 理财产品期限:63天(2015年5月19日至2015年7月21日)。

5. 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及其他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2)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3)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受益权),基金、证券和保险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6. 投资收益:本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7. 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8. 风险提示

8.1 信用风险:理财产品投资运作过程中,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投资于相关金融工具或资产,如果相关投资的债务人、交易对手等发生违约,信用状况恶化等,公司将面临投资的本金和收益损失的风险。

8.2 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并导致本理财产品所投资产的收益率大幅下跌,则可能造成公司本金及收益遭受损失;如果物价指数上升,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造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获得的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3 流动性风险:本理财计划在投资周期内封闭运作,公司不能赎回,带来流动性风险。

8.4法律与政策风险:国家监管政策、货币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调整与变化将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设立、投资及管理等的正常运行,甚至导致本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发生损失。

8.5 延期支付风险:指因市场内部和外部的原因导致理财基础资产不能及时变现而造成理财产品不能按时兑付,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从而导致本理财产品部分本金与收益的延期支付。

9. 应对措施

9.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9.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9.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9.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9.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4,000	2014年5月28日 2014-034	已到期
2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10,000 (超募资金)	2014年5月28日 2014-035	已到期
3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6,300	2014年8月13日 2014-037	已到期
4	东莞漫步者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6,000	2014年8月15日 2014-039	已到期
5	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0天理财	20,000 (超募资金)	2014年8月15日 2014-040	已到期
6	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6,500 (超募资金)	2014年8月29日 2014-045	已到期
7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18,650 (超募资金)	2014年9月27日 2014-046	已到期
8	公司	上海浦发银行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6,800 (超募资金)	2014年9月30日 2014-047	已到期
9	公司	上海浦发银行利多多财富班车进取4号	2,100	2014年9月30日 2014-048	已到期
10	公司	上海浦发银行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3,000 (超募资金)	2014年10月11日 2014-049	已到期
11	北京爱德发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1,600	2014年10月11日 2014-050	已到期
12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4年11月13日 2014-054	已到期
13	公司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 (超募资金)	2014年11月18日 2014-060	已到期
14	公司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4年第3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60D)03002	4,000	2014年11月20日 2014-061	已到期
15	公司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10,600 (超募资金)	2014年11月27日 2014-062	未到期
16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银行利多多财富班车进取S14	5,000	2014年12月13日 2014-065	已到期
17	北京爱德发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4,000	2014年12月27日 2014-069	已到期
18	东莞漫步者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鼎鼎成金6399号理财计划	2,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4-071	已到期
19	公司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4年第3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60D)03002	5,000	2015年1月21日 2015-003	已到期
20	东莞漫步者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惠至进取98天	6,000	2015年2月12日 2015-006	未到期
21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惠至进取98天	8,000	2015年2月12日 2015-006	未到期
22	公司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82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16,900 (超募资金)	2015年3月4日 2015-009	未到期
23	公司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4年第3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60D)03002	5,000	2015年3月20日 2015-010	已到期
24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惠至进取98天	3,000	2015年3月27日 2015-011	未到期
25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45期	19,090 (闲置募集和超募资金)	2015年3月27日 2015-012	未到期
26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76期	2,4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5年4月1日 2015-013	未到期
27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77期	4,560 (超募资金)	2015年4月1日 2015-013	未到期
28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317期	3,100 (超募资金)	2015年4月9日 2015-014	未到期
29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惠至进取98天	12,100	2015年4月11日 2015-015	未到期
30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5年5月15日 2015-029	未到期
31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现金管理1号	20,500 (超募资金)	2015年5月15日 2015-030	未到期

四、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4年11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4年11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新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2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暨完成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塑料”)因自身经营发展资金需要,自2015年5月14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拟减持合计不超过75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0%。

2015年5月19日,公司收到新海塑料的告知函:新海塑料于2015年5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52%,已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因此新海塑料已完成了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5年5月19日	23.72	6,800,000	4.52

新海塑料的控股股东为孙雪芬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新华先生为夫妻关系,新海塑料、孙雪芬女士、黄新华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自上次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除本次减持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新华先生及其夫人孙雪芬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381,466	7.57	4,581,466	3.0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81,466	7.57	4,581,466	3.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新海塑料减持公司股份已进行预先披露,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5 年5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公司第二大股东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塑料”)因自身经营发展资金需要,自2015年5月14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拟减持合计不超过75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0%。新海塑料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52%,已满足了其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完成了本次减持计划。

3、本次变动前,新海塑料、孙雪芬女士、黄新华先生三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0,678,0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03%。本次变动后,三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3,878,0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

4、新海塑料于2015年5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52%。本次变动后,新海塑料持有公司股份4,581,4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新海塑料及其一致行动人黄新华先生、孙雪芬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任何担保。

6、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